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022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县水利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新乡县水利局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2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2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2 年度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县水利局概况

一、新乡县水利局主要职能

新乡县水利局内设 7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水政水资源管理股（新乡县节约用水办公室）、水利工程建设与监督股、农村水利水保股、河道管理办公室、南水北调工程管理股、河长制工作办公室。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水利工作方针政策，按职责负责全县水资源的相关管理和监督工作。

（二）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有关法律、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并监督实施，协调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专项规划。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河道和重要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中央、省、市级下达的和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提出中央、省、市级下达的和县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

实施的监督管理。按县政府规定权限，指导和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负责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工作。

（五）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开展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指导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组织开展重要河道、水库健康评估，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六）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县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制定有关用水、节水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等制度，组织、管理、监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七）协调水文工作。协助上级水利和水文部门开展全县水文行业监督管理和水文水资源监测。对河道、湖泊、水库和地下水的水量、水质实施监测，协助市水文部门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配合上级水文部门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八）负责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道、水库及滩地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承担水利工程造价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乡镇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

验收与运行管理工作。负责并监督检查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九）负责南水北调新乡县段配套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和我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管理和后续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参与制定我县南水北调工程供用水政策；拟定南水北调受水区年度水量调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南水北调配套工程运行管理、水量调度计划；按照权限开展南水北调配套工程水费征缴、管理和使用。

（十）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编制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和全县水土流失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土保持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一）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中小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二）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查处工作。指导全县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协调、仲裁并处理跨乡镇水事纠纷。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水利工程建设监督和稽察工作。

（十三）开展全县水利科技和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全县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市县水利行业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承担水利统计工作。组织开展水利对外技术合作与交流。

（十四）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报预警工作。组织编制我县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协调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1、自然灾害防救职责分工。县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协调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2、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的职责分工。县水利局对水资源保护负责，县生态环境分局对水环境质量和水污染防治负责。两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协调与配合，建立局际协商机制，定期通报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有关情况，协商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县生态环境分局发布水环境信息，对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负责。县水利局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中涉及水环境质量的内容，应与县生态环境分局协商一致。

3、节水型社会建设的职责分工。县水利局负责节水型

社会建设的统一组织实施，负责全县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订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负责制定用水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和计划用水制度并组织实施；开展节水“三同时”管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配合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制定城镇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方面的节约用水制度、办法和具体标准，落实海绵城镇建设、公共供水、节水“三同时”等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的有关要求；做好对供水企业和规划区内用水单位的节水监督检查，指导节水型小区创建等工作。县发改委负责提出水价改革方案和建议，建立水价调整成本公开和定价成本监审公开制度，完善水价体系等相关工作。县财政局负责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节水型城镇建设资金的保障工作。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负责节水型城镇建设中的工业节水及工业节水型企业创建等相关工作。县生态环境分局负责环境生态节水，做好城镇水环境质量达标、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等工作。各部门应当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共同做好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二、新乡县水利局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县水利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收入总计 1019.94 万元，支出总计 1019.94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97.96 万元，下降 8.76%。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减少，主要原因是存在人员调出、退休和自然减员；二是由于部分职能划分和上级部门项目调整，项目收入支出减少；支出减少 97.96 万元，下降 8.76%。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减少，主要原因是存在人员调出、退休和自然减员；二是由于部分职能划分和上级部门项目调整，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收入合计 1019.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19.9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支出合计 1019.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3.24 万元，占 35.61%；项目支出 656.70 万元，占 64.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019.94 万

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26.58 万元，增长 14.17%，主要原因：年初提前下达预算资金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5.4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19.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 94.97 万元，占 9.31%；卫生健康（210）支出 22.78 万元，占 2.23%；农林水（213）支出 853.12 万元，占 83.65%，住房保障（221）支出 49.07 万元，占 4.8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363.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33.36 万元，占 91.77%；公用经费支出 29.88 万元，占 8.2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48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1.2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4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0万元，与2021年预算数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1年减少1.28万元，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按不高于2021年度实际支出编列。

（三）公务接待费0.0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0.08万元。主要原因：有公务接待事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8.38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新乡县水利局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我部门2022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新乡县水利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说明

新乡县水利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乡县水利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2022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1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019.94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94.9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2.78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853.12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9.0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019.9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019.9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019.94	支 出 总 计	1,019.94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水利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19.94	363.24	315.17	18.19	28.38	1.50	656.70	496.70	160.00
			402	新乡县水利局	1,019.94	363.24	315.17	18.19	28.38	1.50	656.70	496.70	16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1			5.0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0			11.45			1.85	1.8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3		29.74				28.29	28.2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5						14.15	14.15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73			1.73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		1.15				1.60	1.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		4.7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99		6.88				11.11	11.11	
213	03	01		行政运行	277.42		247.54		28.38	1.50			
213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70						217.70	217.7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65.00						165.00	5.00	160.00
213	03	14		防汛	7.00						7.00	7.00	
213	03	16		农村水利	186.00						186.00	186.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07		25.07				24.00	24.00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19.94	一、本年支出	1,019.94	1,019.94	1,019.9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19.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019.94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97	94.97	94.9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2.78	22.78	22.7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853.12	853.12	853.1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9.07	49.07	49.0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019.94	支出合计	1,019.94	1,019.94	1,019.94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19.94	363.24	315.17	18.19	28.38	1.50	656.70	496.70	160.00
			402	新乡县水利局	1,019.94	363.24	315.17	18.19	28.38	1.50	656.70	496.70	16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1	5.01		5.0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0	11.45		11.45			1.85	1.8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3	29.74	29.74				28.29	28.2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5						14.15	14.15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73	1.73		1.73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	1.15	1.15				1.60	1.6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	4.79	4.7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7.99	6.88	6.88				11.11	11.11	
213	03	01		行政运行	277.42	277.42	247.54		28.38	1.50			
213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70						217.70	217.7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65.00						165.00	5.00	160.00
213	03	14		防汛	7.00						7.00	7.00	
213	03	16		农村水利	186.00						186.00	186.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07	25.07	25.07				24.00	24.0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3.24	333.36	29.88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6.46	16.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21	12.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3	17.53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3	1.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16	0.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99	0.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79	4.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88	6.88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2	20.4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9	8.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0	18.7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9.73	69.73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2	38.82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14	17.1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58	26.58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46	47.46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2.2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4.58		4.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7.68		7.68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2.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		1.74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44		1.4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3		1.53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3		1.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08		0.08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0.50		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0.50		0.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0		1.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2	14.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0.15	10.15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019.94	1,019.94	1,019.94									
402		新乡县水利局				1,019.94	1,019.94	1,019.94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6.46	16.46	16.46									
303	02	退休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	1.85	1.8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21	12.21	12.2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5.82	45.82	45.8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5	14.15	14.15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3	1.73	1.7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16	0.16	0.1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	2.59	2.5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79	4.79	4.7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9	17.99	17.99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2	20.42	20.42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36	37.36	37.3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0	18.70	18.70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41	185.41	185.41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8.37	98.37	98.37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14	17.14	17.14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58	26.58	26.58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46	47.46	47.46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	5.74	5.74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58	4.58	4.58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7.68	7.68	7.68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	5.74	5.7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74	173.74	173.74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44	1.44	1.44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3	1.53	1.5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2.00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3	1.53	1.5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08	0.08	0.08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0.50	0.50	0.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2.4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0.50	0.50	0.5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87.50	187.50	187.5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2	6.72	6.7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2	38.92	38.9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0.15	10.15	10.15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8	0.00	2.40	0.00	2.40	0.08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02	0	0	0	0	0	0	0	0	0

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新乡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656.70	656.70							
	402	新乡县水利局	656.70	656.70							
其他运转类	自筹人员工资 及经费	新乡县水利局	298.70	298.70							
其他运转类	河长制、封井 经费	新乡县水利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河道保洁经费	新乡县水利局	160.00	160.00							
其他运转类	防汛抗旱及物 资维修、仓库 租赁费	新乡县水利局	7.00	7.00							
其他运转类	新乡县2018年 农田水利项目 县施工及监理	新乡县水利局	186.00	186.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水利局		
年度履职目标	按照绩效目标和任务清单，并结合相关实施方案开展有关工作，推动水利改革发展。开展水毁水利工程修复，恢复防御洪水的能力，保证饮水安全，减少功劳灾害损失。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开展有关水利建设和维修养护，推动水利改革发展。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开展有关水利建设和维修养护，推动水利改革发展。按照相关规划或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实际开展有关水利建设和维修养护，推动水利改革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引黄水费和引黄调蓄工程建设补助		引黄补助市县个数1个	
	关于下达中央和省级水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资金		河道堤防水毁修复数量1处，农村供水工程水毁修复数量6处，岸坡修复2处，修复水闸4处，堤防修复加固3.74KM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75处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水资源管理）		规模以上取水在线计量设施新建或改建数量54个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		对全县44户，90个移民群众发放直补资金，每人每年600元，年度扶持资金为5.64万元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019.94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019.94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63.24	
	（2）项目支出		656.7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90%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率	≥9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90%	
	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水利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02		656.70	656.70										
402001	新乡县水利局	656.70	656.70										
410721220000000016465	新乡县2018年农田水利项目县施工及监理	186.00	186.00			发展节水灌溉	≤2400万元	节水灌溉面积数	≤2.1万亩	粮食综合生产量	≤113万公斤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灌溉水利用效率	提高	截止2019年工程验收完工	≤100%	改善灌溉面积数	≤1.32万亩		
								截止2020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新增年节水量	≤112万立方米		
410721220000000017211	自筹人员工资及经费	298.70	298.70			人均公用经费	≤2100元	在职人数	≤32人	用水核定及时性	及时性	在职职工满意度	≥98%
						自筹人员工资及经费	≤315.28万元	退休人数	≤3人	用水核定准确度	≥97%		
410721220000000022135	防汛抗旱及物资维修、仓库租赁费	7.00	7.00					汛期24小时防汛值班值守	100%	成功应对洪峰过境，涝水平稳回落	≥90%	社会大众满意度	≥90%
								严守水旱灾害防御底线，切实做好防御工作	≥90%	最大限度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90%		
								确保汛期度汛安全	≥90%				
410721220000000022136	河长制、封井经费	5.00	5.00					完成河长办日常工作	≥90%	推动河长制湖长制六项任务有序开展	≥90%	社会大众满意度	≥90%
								高质量拟定有关计划、政策、制度，落实组织协调、督导、检查、考核任务	≥90%	河流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90%		
								截止2022年底，完成任务	≥90%	周边环境持续向好	≥90%		
410721220000000017224	河道保洁经费	160.00	160.00			河道保洁员经费（2021年7月-2022年9月）	≤900元/公里/人/月	八乡镇保洁员	≤131人	创造就业岗位	≥130个	保洁员满意度	≥98%
						河道保洁经费（2021年7月-2022年9月）	≤197万元	八乡镇河道总数	≤130公里	创造就业人数	≥130人		
						保障河道整洁	整洁度提升	保洁员经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河道整洁度提升情况	整洁度提升		
402		134.64	134.64										
402001	新乡县水利局	134.64	134.64										
410721220000000022075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	5.64	5.64					发放完成资金5.64万元	5.64万元	移民群众每人每年增加收入	600元	社会大众满意度	≥90%
								发放合规合法	100%	提高移民群众生活幸福感	≥90%		
								截止2022年底，发放完毕	100%				
410721220000000022078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102.00	102.00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75处	取水量在线计量提高比例	28%	受群众满意度	≥9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新增年节水能力	1.6万立方米		
								截止2023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410721220000000022103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水资源管理）	27.00	27.00					规模以上取水在线计量设施新建或改建数量	54个	取水量在线计量率提高比例	3%	受群众满意度	≥90%
								截止2023年6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新增年节水能力	1.6万立方米		
								截止2022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